

四、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环县自然资源局）的（环县 2024 年林草湿荒普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环县 2024 年林草湿荒普查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环县佳合工程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428.74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52.1729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环县佳合工程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3 月 03 日





市场监管总局政务服务窗口

首页 >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> 市场监管总局 > 小微企业名录

小微企业名录



查询结果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查看详情
环县佳合工程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	91621022566441374U	查看

其他相关服务

-  小微企业名录
就业创业
-  食品安全抽检公布结果查询
企业服务
- 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
企业服务
-  全国12315互联网平台
社会保障
-  国家标准信息查询
其他

企业名称	环县佳合工程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21022566441374U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成立日期	2011年02月28日
行业门类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	行业代码	草种植
登记机关	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注册资本	410

确定

